

附件 1

兴海县曲什安社区 居民委员会

2019
年
部
门
预
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部门 2019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六、部门收支总表
- 七、部门收入总表
- 八、部门支出总表
- 九、部门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部门 2019 年部门预算情况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社区承办社会管理、社会服务、社会调查、社会活动。包括：组织、纪检、宣传、统计、工会、共青团、妇联、教育文化、关心下一代、民政、计划生育、信访、综合治理、普法教育、科普宣传、助残、老年人工作、消防、保障房调查、民族团结、网格管理、医保、社保工作等。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 居民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

第二部分曲什安镇社区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 1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 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 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经费拨款收入	38.3	二. 外交支出			
（二）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国有资源（资产）有偿 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 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出		37.54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 生育支出		0.76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8.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8.3	

部门公开表 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37.54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2.26	32.26	
208	0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2.26	32.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	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5.1	5.1	

			出			
208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8	0.18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0.18	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6	0.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6	0.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0.76	0.76	
			合计	38.3	38.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19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类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3	28.2	10.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3	24.13	
	1 其他人员工资	18.19	18.19	
	2 养老金	5.1	5.1	
	3 失业金	0.18	0.18	
	4 医疗保险	0.76	0.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1		10.1
	1 单位运转经费	5.6		5.6
	2 网格化管理工 作经费	1.5		1.5
	3 单位取暖费	3		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97	3.97	
	1 维稳津贴	0.72	0.72	
	2 民族团结奖	0.75	0.75	
	3 职工烤火费	2.5	2.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 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年预算数	0	0	00		0	0

注：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9 年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2019 年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3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 经费拨款收入	38.3	二. 外交支出	
(二) 专项收入		三. 国防支出	
(三)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四) 罚没收入		五. 教育支出	
(五)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六) 其他收入		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三. 上级补助收入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76
四. 事业收入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其中：教育收费收入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五.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十二. 农林水支出	
六.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七. 其他收入		十四.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8.3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8.3
八.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二十七. 结转下年	
九. 上年结余			
收 入 总 计	38.3	支 出 总 计	38.3

			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6		0.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6		0.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0.76		0.76							
合计				38.3		38.3							

部门公开表 8

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及功能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38.3	3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32.26						
208	02	08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	32.26	32.26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1	5.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	5.1					
208	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18	0.18					
208	27	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支出	0.18	0.1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76	0.76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0.76	0.76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0.76	0.76					

第三部分 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 2019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曲什安镇社区 2019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79 万元，主要是职工烤火费、民族团结奖增加。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54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76 万元。

二、关于兴海县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曲什安镇社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38.3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3.79 万元，主要是职工烤火费、民族团结奖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37.54 万元，占 98%；卫生健康支 0.76 万元，占 2%。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就业（208）民政管理事务（02）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08）预算数为 32.26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0.02 万元，减少 0.1%。主要是单位人员工资预算时减少。

2、社会保障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缴费（05）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5.1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86 万元，增长 1.2%。主要是养老金基数增加。

3、社会保障就业（208）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27）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01）支出 2019 年预算数为 0.18 万元，比 2018 年增加 0.03 万元，增长 1.2%。主要是失业保险金基数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2019年预算数为0.76万元，比2018年减少0.45万元，减少1.59%。主要基本医疗保险的补助基数减少。

三、关于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曲什安镇社区2019年基本支出3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8.2万元，主要包括：其他人员工资18.19万元、养老金5.1万元、失业金0.18、医疗保险0.76万元、职工烤火费2.5万元、民族团结奖0.75万元、维稳津贴0.72万元。

公用经费10.1万元，主要包括：单位运转经费5.6万元、取暖费3万元、网格化管理工作经费1.5万元。

四、关于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比2018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

五、关于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曲什安镇社区2019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关于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2019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曲什安镇社区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8.3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37.54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0.76万元。2019年收支总预算38.3万元。

七、关于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2019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曲什安镇社区 2019 年收入预算 38.3 万元，其中：上年结余 1.05 万元是财政补助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3 万元，占 100%。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等。

八、关于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 2019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曲什安镇社区 2019 年支出预算 3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8.3 万元，占 100%。无项目支出等。

九、关于曲什安镇社区居民委员会 2019 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我单位无项目预算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9 年曲什安镇社区部门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减少）0 万元，增长（下降）0%。我单位无机关运行财政拨款预算经费。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19 年曲什安镇社区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主要是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底，曲什安镇社区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19 年曲什安镇社区部门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0.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款）行政运行（项）：指部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